# 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# 关于自愿披露注射用甲氨蝶呤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汇宇制药"或"公司")于近日收 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(以下简称"国家药监局")核准签发的《药品补充申请 批准通知书》,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:

### 一、药品基本情况

药品名称	注射用甲氨蝶呤
剂型	注射剂
规格	5mg
注册分类	化学药品
上市许可	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持有人	
生产企业	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受理号	CYHB2250624;
证书编号	2023B05907;
审批结论	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办法》、《国务院关于改革药品
	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的意见》(国发[2015]44号)、《关于仿
	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》(2017年第100
	号)和《国家药监局关于开展化学药品注射剂仿制药质量和疗效
	一致性评价工作的公告》(2020年第62号)的规定,经审查,本
	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。

### 二、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

甲氨蝶呤具有广谱抗肿瘤活性,可单独使用或与其它化疗药物联合使用。具体适应症如下:

- 1、抗肿瘤治疗,单独使用:乳腺癌、妊娠性绒毛膜癌、恶性葡萄胎或葡萄胎,卵巢癌、宫颈癌、睾丸癌、多发性骨髓瘤、各种软组织肉瘤。
- 2、抗肿瘤治疗,联合使用:急性白血病(特别是急性淋巴细胞性白血病)、Burkitts 淋巴瘤、晚期淋巴肉瘤(III和IV期,据 Peter 分期法)和晚期蕈样霉菌病。
- 3、大剂量治疗:大剂量甲氨蝶呤单独应用或与其它化疗药物联合应用治疗下列肿瘤:成骨肉瘤、急性白血病、支气管肺癌或头颈部表皮癌。大剂量甲氨蝶呤应用时,必须应用亚叶酸进行解救。亚叶酸是四氢叶酸酯的衍生物,可与甲氨蝶呤竞争进入细胞内。这种"亚叶酸解救"可在大剂量甲氨蝶呤应用时保护正常组织细胞免受损害。
- 4、银屑病化疗:甲氨蝶呤可用于治疗对常规疗法不敏感的严重、顽固、致 残性银屑病。但因使用时有较大危险,应在经过活检和/或皮肤科医生会诊明确 诊断后使用。

根据米内网数据显示,2022年中国城市公立医院终端甲氨蝶呤销售额近 4.3 亿元,其中注射用甲氨蝶呤销售额近 6000 万元。

截至本公告日,中国境内该药品主要仿制药持有人有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、齐鲁制药有限公司、广东岭南制药有限公司等。

#### 三、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根据国家相关政策规定,对于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药品品种,在医保支付方面予以适当支持,医疗机构应优先采购并在临床中优先选用。药品销售容易受国家政策、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,具有较大不确定性,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,注意防范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汇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4 日